

中新财经2月22日电 22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2021年度全省法院涉互联网十大案例。其中，维护网络金融秩序案例：韦某等与章某等网络侵害虚拟财产纠纷案入选。

该案中，XIN币为一种加密虚拟“货币”。2019年7月，韦某等组成A团队、姜某等组成B团队、章某等组成C团队，共同投资XIN币获取收益，其中韦某等四人投入的XIN币是向散户募集所得，委托、募集行为均发生在中国境外。2020年3月章某将C团队保管的私钥删除，导致三团队投资的XIN币无法取出。韦某等诉请章某等赔偿XIN币丢失的经济损失1190万元。

广州互联网法院审理认为，XIN币不具备法定货币的合法性，投资者通过境外募集获取XIN币并进行投资获取收益的投资交易行为，危害公众财产安全，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违背公序良俗，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发的损失应自行承担，故驳回韦某等全部诉讼请求。

法院表示，本案系虚拟货币典型案例。本案认定当事人之间进行的虚拟货币投资交易活动不符合相关规定而无效，由此引发的损失自行承担，亮明不法投融资活动不受法律保护的司法态度，明确损害法定货币地位的投融资行为不受法律保护，依法维护金融秩序稳定、保障经济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完)

来源：中国新闻网